



假警察上门办证收费 结果撞见真警察



6月的一个晚上,海曙高桥镇某公寓楼里,走进两个穿着制服、自称是警察的男子。他们挨家挨户走访,发现没有办暂住证的住户,立即要求对方付钱办证。

有住户觉得事有蹊跷,立即联系市公安局海曙分局高桥派出所。真警察一到,假警察立即现了形。昨天上午,高桥派出所民警向记者讲了这么一个案子。

□记者 王思勤
通讯员 钟陶行



▶男子穿着假警服 通讯员供图

6月5日晚上8时17分,海曙高桥一公寓的房东听租客反映,说有两个穿着制服自称是警察的人上门“查户口”,还收费办证,且已经为3个人办理了暂住登记。房东觉得事有蹊跷,便报了警。

高桥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后,立即将这两名男子控制住。民警当场指出,这两人身上的制服是假的,虽然颜色看起来和警服很像,但衣服左边臂章上写的是警察,右边写的是治安。面对真警察,这两人居然声称自己也是受害者,这到底是怎么回事?

民警将两人带回派出所进行调查。经审讯,两人一个姓汪,一个姓耿。5月底,汪某到江苏常州新北区人才市场找工作,遇到一个自称是“蒋总”的人。“蒋总”跟汪某说,他所在的保安公司正在和浙江政府合作查身份证、暂住证以及一些其他的证件,很缺人,所以聘请汪某当经理去招人,工资和业绩挂钩。汪某信以为真,立即交给“蒋总”3000元押金并拿到5套衣服,其中就包括带着警察臂章和非警察肩章的制服。

6月初,汪某在网上发布信息,称保安公司要招一个保安队长,一个月的工资在6000元左右。耿某看到招聘信息后,便联系汪某。汪某告诉耿某,他们的工作是做人口普查,制服是辅警制服,工作在杭州、宁波、温州等浙江5个城市,工资多少跟普查收费挂钩。耿某就这样入了伙。

警方提醒

上门办证且要收费 一定要报警

6月5日,汪某与耿某在苏州见了面,当天下午,两人乘坐大巴车赶到宁波,汪某还对耿某交代了一番,让耿某跟他学习怎么上门收费办证。到宁波后,两人找地方换上带有警察标志的假制服,在超市买了本子和笔,随便找个方向就出发了。

在路过高桥镇某公寓时,两人决定从此地入手。两人挨家挨户敲门,起初敲开的三家,都是宁波本地住户,他们就没有得手。之后,两人又敲开一家出租户的户门,汪某称要查身份证,并在与租客的交谈中了解到,房里住的三人都是来宁波打工的,未做暂住证,汪某便要求三人做暂住证,收取每人40元费用,还让耿某给三人拍照登记。待汪某二人走后,租客将情况反映给房东,房东一听觉得蹊跷便报了警。

目前,汪某和耿某因涉嫌招摇撞骗已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。警方也提醒市民,凡是遇到上门以检查身份信息为由,要求你办理各种证件并且收取费用的情况,一定要及时报警。

看着导航,骑着骑着 电瓶车就上了高速

本报讯(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黄学 徐信 林峰)6月16日上午10点,高速交警巡逻至甬莞高速往宁波方向46公里处时(象山服务区不到2公里),发现前面的戴港特大桥上,有一名男子正驾驶着电动自行车行驶在应急车道上,车后座还带着一个人。

然而,这两名男子似乎没有意识到危险,对警车更是毫无察觉,甚至时不时往大海的方向指指点点,似乎对沿路的风景挺满意。交警为避免警报导致电瓶车上男子受到惊吓,遂静静尾随,在快进象山服务区时再引导该电瓶车进安全区域。

交警询问得知,这两名男子都在象山北收费站附近的一家工厂做工,以前去象山城区都是坐着朋友的小车去的,这次因为手机卡丢了,需要到象山城区去办理。哥俩一商量,就开着电瓶车出来了,来的时候跟着导航走的是地方道路,没有上高速,而返程路上由于对路况不熟,还是一路跟着导航走,结果不知怎的就误上高速公路。两名男子一脸迷茫,摆弄着手机问交警:“怎么会这样呢?”

交警对两人进行批评教育,同时也普及了相关的法律法规。之后,他们对自己的行为深表后怕,称以后会长个心眼,不盲目听信导航并好好学习交通法规。随后,交警联系服务区保安,帮他们安全下高速,男子也对交警的帮助表示感谢。

在自助结账机前 假装扫描商品 夫妻俩盗取超市商品

本报讯(记者 陈焯 通讯员 胡佳晓 余碧芳)昨天,北仑警方向记者说起一件超市盗窃案,两人利用自助结账机扫码低价商品,以显示完成结账行为,实则将所有商品带离。

“警察同志,我们超市最近老是有商品丢失,你们过来查一下吧。”6月3日晚上,大碇派出所接到北仑城区一家大型超市工作人员的报警电话,对方称他们近段对账时发现商品总有缺失,通过查看监控,发现有一名孕妇很可疑。“那名孕妇和她的家人现在就在超市!”

民警赶到现场,通过监控发现,那名孕妇与一名年轻男子结伴购物,挑选商品的行为没有问题,可结账却有猫腻。“他们使用的是自助结账机,结账过程中看似做出扫描商品这个动作,但其实是虚晃一下,只是结算了一小部分。”民警在超市找到这两名嫌疑人后带到派出所里。

据悉,该孕妇姓段,陪同购物的男子是她的丈夫,姓张。两人都是江苏人,刚来北仑不久,没有固定工作。对于盗窃超市商品的犯罪事实,两人供认不讳。

据两人交代,他们之前在超市购物时发现,有顾客买了一堆商品,但只付了一小部分的钱,剩下的东西直接用购物袋包装带走,刚好两人工作不稳定,收入低,眼看孩子马上要生了,于是便想到依样画葫芦。

为了避免被人察觉,夫妻俩每次到超市购物,都挑一些体积小,如洗发水之类的生活用品,然后再到蔬菜区称一把蔬菜,在自助结账机前假装扫码,事实上支付的只是蔬菜钱。离开超市时,蔬菜放在购物袋最上层,底下装着没付钱的商品。

记者了解到,近一个月来他们已经偷了七八次,涉案金额约两千元。目前,嫌疑人张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北仑警方刑事拘留,嫌疑人段某因有孕在身,已被取保候审。

小货车高速侧翻 前排乘客没事,为何后排受伤?

本报讯(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水心胜 杨溪超)6月16日12时55分,沈海高速南连接线往上海方向1439公里处(过观海卫收费站6公里处),一辆悬挂宁波牌照的小货车因右后轮爆胎,车辆侧翻在第二、第三车道,车上装载的玻璃片洒落在车道上,引得后方来车纷纷减速避让。

事发后,高速交警赶赴现场封闭后方车道。车上两名男乘客安然无恙,但女乘客右臂挂彩,脚踝受伤。为什么在同一事故中,同车人员会有两种不同的结果?高速交警调取事发时的卡口监控,发现前排人员都系了安全带,后排乘客却忘记系上安全带,在车辆侧翻时,后排乘客右

侧手臂被摔伤。

根据驾驶员李师傅介绍,车上装的是水表上的玻璃片,每箱有400片,一共有100箱,大约2吨多重,准备运往慈溪,没想到右后轮突然爆胎,后排乘客因为没有系安全带,车辆侧翻的惯性使得身体直接向右侧挤压,手部、腿部多处与地面摩擦而受伤。

针对后排乘客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行为,高速交警作出罚款50元的处罚。高速交警提醒,安全带是生命带,前排后排乘客都要系,特别是在高速公路上,它是车辆遇到突发事故时最后一道安全保障。

现代金报·金生活188俱乐部
 工作时间:周一~周五,宁波书城·书香文化园小木屋D4(9:00-11:30)
 咨询热线:0574-87633136 87633139